

证券代码: 002216

证券简称: 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 2018-048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志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21,299,877.07	4,362,465,738.29	-1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86,327,755.46	1,998,261,573.00	4.4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14,588,259.00	6.67%	4,192,099,258.88	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16,902.20	3.61%	89,505,419.30	1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12,708.02	469.69%	73,793,525.35	3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605,188.17	117.89%	99,203,368.45	-36.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11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11	1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0.00%	4.39%	0.3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6,438.00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21,022.76	主要为政府贷款贴息资金及政府奖励金。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744,958.9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7,422.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943.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70.67	
合计	15,711,893.9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

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7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泽民	境内自然人	10.37%	84,278,589	63,208,942	质押	21,000,000
陈南	境内自然人	9.81%	79,706,590	59,340,000	质押	19,455,253
陈希	境内自然人	9.74%	79,120,000	59,340,000		
EAST JOY ASIA LIMITED	境外法人	8.86%	72,000,000			
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8.86%	72,000,000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8.86%	72,000,000			
贾岭达	境内自然人	8.47%	68,800,000	51,600,000		
民生通惠资产—工商银行—民生通惠通汇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11,513,038			
上海明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河成长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10,990,000			
上海明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河 2016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9,19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EAST JOY ASIA LIMITED	7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0	
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	7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0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7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0	
陈泽民	21,069,647			人民币普通股	21,069,647	

陈南	20,366,590	人民币普通股	20,366,590
陈希	19,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80,000
贾岭达	1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00,000
民生通惠资产—工商银行—民生通惠通汇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11,513,038	人民币普通股	11,513,038
上海明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河成长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90,000
上海明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河 2016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1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陈泽民、陈南、陈希、贾岭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EAST JOY ASIA LIMITED 的股东为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和 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 的股东为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和 EAST JOY ASIA LIMITED，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的股东为贾岭达、陈南、张玲、陈希、李冬雨；陈泽民先生和贾岭达女士为夫妻关系，陈南先生、陈希先生为陈泽民先生之子，陈南先生和张玲女士为夫妻关系，陈希先生和李冬雨女士为夫妻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 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31.36%，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支付货款所致；
- (2)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 42.01%，主要是报告期支付征地相关费用所致；
- (3) 存货较期初减少 40.17%，主要是报告期末销售旺季结束，存货相应减少所致；
- (4)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36.08%，主要是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5) 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 67.72%，主要是报告期华南基地一期工程等在建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减少 35.28%，主要是报告期转回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 (7)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70.56%，主要是报告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 (8) 预收款项较期初减少 49.33%，主要是报告期预收经销商货款减少所致；
- (9) 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 85.93%，主要是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 (10) 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减少 97.87%，主要是报告期回购少数股权所致；
- (11)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42.80%，主要是报告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 (12)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74.83%，主要是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13)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76.71%，主要是报告期处理无法支付的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6.72%，主要是报告期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 (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80.92%，主要是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48.67%，主要是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2016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公开征集投票权，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在公司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司对

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 2016 年 9 月 29 日起至 2016 年 10 月 10 日止，公示期满，公司未接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鉴于《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 1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33 人调整为 32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473.1125 万股调整为 1,449.4725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数量由 1,178.49 万股调整为 1,154.85 万股。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为 294.6225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鉴于《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 2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32 人调整为 30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449.4725 万股调整为 1,341.0625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数量由 1,154.85 万股调整为 1,046.44 万股。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为 294.6225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相关公告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已经实施的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际情况，对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首次授予的限

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4.36 元/股调整为 4.35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将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出。授予日为 2017 年 7 月 24 日，其中授予 2 名激励对象 54.23 万股，授予价格为 4.30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针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且满足公司《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获授条件，同意激励对象按照相关规定获授限制性股票。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9 月 14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公告》，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17 年 9 月 15 日。公司共向 2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23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4.30 元/股；公司总股本由 814,681,932 股增加至 815,224,232 股。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授予剩余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取消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240.3925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的 1,977,834 股限制性股票及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梁雅杰、李东苗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594,3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11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工作，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572,134 股。相关公告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内符合解锁条件的 29 名激励对象的 1,469,699 股予以解锁。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1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 1 月 8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工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29 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469,699 股。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1 月 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苏玲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25,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 6 月 13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工作,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25,200 股。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已经实施的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际情况,对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尚未解锁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4.35 元/股调整为 4.33 元/股;尚未解锁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4.30 元/股调整为 4.28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相关公告于 2018 年 7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希、陈南、陈泽民、;贾岭达、;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EAST JOY ASIA LIMITED、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本公司的利益，保证本公司的正常经营，本公司的法人股东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均出具了《不予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也不在与本公司有相同、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任职。	2007 年 07 月 30 日	长期	均严格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00%	至	60.00%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362.49	至	11,523.07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201.92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公司继续加大产品推广力度、优化产品结构，深化渠道网络、提高产品渗透率，收入规模持续增长。 2、公司持续加强费用管控，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源使用效率。上述措施将对公司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17,000	17,000	0
合计		17,000	17,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6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806-01)
2018年08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808-01)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南

2018年10月19日